

证券代码：301310

证券简称：鑫宏业

公告编号：2025-069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22日以通讯知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会议于2025年8月27日上午10: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会董事7人，实际到会董事7人，符合召开董事会会议的法定人数，其中董事杨宇伟先生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卜晓华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董事会保证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2025年半年度报告》和《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存放、管理与使用募集资金，不存在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违规的情形，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36,554,440股剔除回购专户已回购股份543,500股后的总股本136,010,94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34,002,735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公布后至实施前，若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配总额进行相应调整。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及2025年中期现金分红规划的议案》，对董事会进行了中期现金分红授权，故该议案无需再次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4、审议通过《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议案》

经审议：因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份61.64万股的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由135,938,040股变更为136,554,440

股，公司的注册资本也由 135,938,040 元变更为 136,554,440 元。

基于上述注册资本变化情况，公司董事会同意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规定对《公司章程》进行相应修订。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登记的公告》及《公司章程》（2025年08月）。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于 2025 年 9 月 15 日（星期一）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本次尚需股东会审议的议案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鑫宏业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8 日